



问询函专项说明

天健函〔2019〕375号

深圳证券交易所：

由浙江世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世宝公司或公司）转来的《关于对浙江世宝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报的问询函》（中小板年报问询函〔2019〕78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奉悉。我们已对问询函中需要我们说明的财务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现汇报说明如下。

一、报告期内，你公司非经常性损益金额合计 3,029.70 万元，扣非后亏损 2,301.87 万元。请补充披露以下内容：……（2）报告期你公司出售佛堂镇土地房屋资产，交易价格为 1,204.31 万元。请结合前述资产周边地价、土地规划情况、房屋用途等因素，说明该资产评估值和交易价格确定的合理性，并请年审会计师对资产处置会计处理的合规性发表专项意见；（3）报告期内，你公司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占非经常性损益的比例为 65.90%。请自查你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是否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并请年审会计师对政府补助会计处理的合规性发表专项意见。（问询函第 2 条第（2）点、第（3）点）

（一）重大资产处置交易价格的公允性及会计处理的合规性

1. 交易概述

根据 2018 年 11 月 28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出售资产的议案》以及义乌市佛堂镇人民政府与公司签订的《收购协议》，公司将坐落于佛堂镇车站路 1 号的房屋及土地出售给义乌市佛堂镇人民政府，宗地面积 4,733.50 平方米，其中建筑面积 5,057.44 平方米。本次交易的对价为人民币 12,043,061.00 元。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在协议约定时间前腾空房屋、结清水电费用并将房屋钥匙及相关权属证明原件交于义乌市佛堂镇人民政府。

2. 定价依据及相应资产处置收益情况

第 1 页 共 11 页

针对本次交易，义乌市佛堂镇人民政府委托浙江明达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对上述土地房屋进行评估。经浙江明达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并由其出具《国有土地房屋收购估价报告》（浙明达收估字〔2018〕第 365 号），上述出售标的资产评估基准日的评估价值为 12,043,061.00 元。

依据评估结果确定的收购价格为 12,043,061.00 元，公司处置日资产的账面价值为 229,440.92 元（固定资产原值 3,599,594.48 元、累计折旧 3,410,465.56 元；无形资产原值 75,990.00 元、累计摊销 35,678.00 元），相应产生处置收益 11,813,620.08 元。

3. 本次交易的会计处理

本次交易系义乌市佛堂镇人民政府基于发展规划需要进行，资金来源于义乌市佛堂镇人民政府。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3 号》第四项“企业因城镇整体规划、库区建设、棚户区改造、沉陷区治理等公共利益进行搬迁，收到政府从财政预算直接拨付的搬迁补偿款，应作为专项应付款处理”的情形。同时双方收购价格依据评估结果作价，该交易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6 号——无形资产》中资产处置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基本准则》

资产是指企业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形成的、由企业拥有或者控制的、预期会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资源。由企业拥有或者控制，是指企业享有某项资源的所有权，或者虽然不享有某项资源的所有权，但该资源能被企业所控制。预期会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是指直接或者间接导致现金和现金等价物流入企业的潜力。

（2）《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应当予以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该固定资产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

企业出售、转让、报废固定资产或发生固定资产毁损，应当将处置收入扣除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是固定资产成本扣减累计折旧和累计减值准备后的金额。

（3）《企业会计准则第 6 号——无形资产》

企业出售无形资产，应当将取得的价款与该无形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无形资产预期不能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应当将该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予以转销。

结合上述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移交不动产权证原件并办理相关交接手续，于 2018 年 11 月 26 日收到了义乌市佛堂城市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支付的土地收购款 12,043,061.00 元。在实现上述条件的前提下，公司应当在财务报表中终止确认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并将相关资产处置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4. 核查程序及结论

我们取得了被处置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会计记录、义乌市佛堂镇人民政府与公司签订的《收购协议》、被处置资产的价值评估报告等资料，复核并确认了会计处理的数据与上述依据文件的一致。我们询问并实地勘察了被处置资产实际情况，确认公司已腾空房屋、结清水电费用并将房屋钥匙及相关权属证明原件交于义乌市佛堂镇人民政府，公司已完成了约定的履约义务。我们检查了该资产处置交易对价的收取情况，从账面记录追查至会计原始凭证，包括检查银行收款回单、公司收款收据等，以证明交易对应的款项已经收到。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对佛堂镇土地房屋资产处置的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会计处理正确。

(二) 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1. 政府补助的会计政策

(1)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2) 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 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2. 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及转入当期损益的情况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期初政府补助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摊销[注]	期末政府补助	本期摊销 列报项目
东北等老工业基地调整改造项目专项资金	12,649,166.68		3,189,999.96	9,459,166.72	其他收益
汽车零部件精密铸件及加工建设项目补助资金	4,330,076.81		102,960.36	4,227,116.45	其他收益
外贸公共服务平台建设专项资金	1,414,330.30		365,178.60	1,049,151.70	其他收益
新增年产35万台套转向器技术改造项目	2,491,360.00		649,920.00	1,841,440.00	其他收益
高端配套大载荷液压齿轮齿条转向系统	295,217.68		77,013.36	218,204.32	其他收益
研发设备补助款	163,166.68		32,633.33	130,533.35	其他收益
提升齿轮齿条转向器品质技术改造项目	5,080,961.60		743,555.40	4,337,406.20	其他收益
汽车转向系统零部件开发服务平台建设项目	21,251,869.51		3,446,249.16	17,805,620.35	其他收益
年产10万套电动助力转向系统项目	1,270,000.00		141,111.11	1,128,888.89	其他收益
年产10万台中重型商用车智能转向产业化建设产业	4,000,000.00	6,000,000.00	684,848.50	9,315,151.50	其他收益
新增年产50万台套汽车转向器技术改造项目	1,402,725.24		163,424.28	1,239,300.96	其他收益
高安全性智能汽车线转向系统关键技术研究项目	900,000.00			900,000.00	其他收益
技改综合奖励		629,200.00	46,607.41	582,592.59	其他收益
小 计	55,248,874.50	6,629,200.00	9,643,501.47	52,234,573.03	

(续上表)

项 目	说明
东北等老工业基地调整改造项目专项资金	《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东北等老工业基地调整改造 2010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项目的复函》(发改办产业〔2010〕2684 号)

汽车零部件精密铸件及加工建设项目补助资金	《关于汽车零部件精密铸件及加工建设项目补贴资金的说明》
外贸公共服务平台建设专项资金	杭州市财政局、杭州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发布的《关于下达浙江省 2013 年度外贸公共服务平台建设专项资金的通知》(杭财企〔2014〕648 号)及杭州市财政局、杭州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发布的《关于下达浙江省 2012 年度外贸公共服务平台建设专项资金的通知》(杭财企〔2013〕898 号)
新增年产 35 万台套转向器技术改造项目	杭州市财政局、杭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下达 2013 年杭州市工业统筹资金重大创新等项目资助资金的通知》(杭财企〔2013〕1550 号)
高端配套大载荷液压齿轮齿条转向系统	杭州市财政局、杭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下达 2013 年杭州市工业统筹资金重大创新等项目资助资金的通知》(杭财企〔2013〕1550 号)
研发设备补助款	安徽省科技厅《关于下达 2014 年安徽省创新型省份建设专项资金计划(奖补类)的通知》(科计〔2014〕58 号)及芜湖市经信委技术科《关于承接产业转移项目和单台设备投资补助项目的公示》
提升齿轮齿条转向器品质技术改造项目	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济发展局、财政局《2015 年省市工业和信息化发展财政专项技术改造和工厂物联网项目资助资金》(杭经开经〔2015〕353 号)
汽车转向系统零部件开发服务平台建设项目	吉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15 年中央基建投资(城区老工业区搬迁改造第二批)预算的通知》(吉财建指〔2015〕1038 号)
年产 10 万套电动助力转向系统项目	芜湖市确认工业强基技术改造项目设备补助
年产 10 万套中重型商用车智能转向产业化建设产业	吉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吉林省发展改革委关于分解下达 2017 年全省东北振兴重大项目前期工作专项资助资金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吉发改投资〔2017〕428 号)
新增年产 50 万台套汽车转向器技术改造项目	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关于下达 2016 年开发区工业投资(技术改造)项目资助资金的通知》(杭经开管发〔2017〕179 号)
高安全性智能汽车线转向系统关键技术研究项目(与资产相关部分)	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招标课题“高安全性智能汽车线转向系统关键技术研究项目(招标编号: SX2017-18)”中标通知书
技改综合奖励	芜湖市人民政府《关于转发市经信委市财政局芜湖市工业企业技术改造投资综合奖补暂行办法的通知》(芜政办〔2017〕9 号)
小 计	

[注]: 本期递延收益直接计入其他收益金额为 872,566.95 元, 其他流动负债中将于一年内摊销的递延收益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8,770,934.52 元。

(2) 与收益相关, 且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

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金额	列报项目	说明
房屋收购奖励款	2,840,581.07	其他收益	义乌市佛堂镇人民政府《佛堂镇工业土地上房屋收购方案》
小巨人政府补助	2,000,000.00	其他收益	芜湖市科技局、经开区科创局《芜湖市科技“小巨人”企业创新能力培育办法》(芜政办〔2014〕15 号)
2016 年开发区企业研发投入资助	1,067,300.00	其他收益	杭州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关于下达 2016 年开发区企业研发投入资助的通知》(杭经开管发〔2018〕80 号)
2017 年度科技创新创业政策奖励补贴款	1,000,000.00	其他收益	杭州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关于下达 2017 年度科技创新创业政策奖励(补助)资金的通知》(杭经开管发〔2018〕161 号)
土地使用税奖励	836,100.00	其他收益	经开区财政局《关于调整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城镇土地使用税财政奖励的通知》(开办〔2015〕112 号)
产业发展基金	588,500.00	其他收益	中共四平市委、四平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民营经济发展的若干意见》(四发〔2016〕19 号)
省级重点产业发展专项资金中小企业和民营经济发展专项资金项目补助	400,000.00	其他收益	四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四平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7 年省级重点产业发展专项资金中小企业和民营经济发展专项资金项目投资计划的通知》(四工信办联〔2018〕13 号)
研发项目奖	400,000.00	其他收益	安徽省科技厅《关于下达安徽省 2018 年度重点研究与开发计划项目的通知》(科计〔2018〕34 号)
高新技术企业奖	310,000.00	其他收益	芜湖市人民政府《芜湖市关于加快推进芜湖市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建设的若干政策规定的通知》(芜政〔2017〕29 号)
2016 年工业企业税收增长地方留成部分奖	192,177.00	其他收益	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减轻企业负担增强企业竞争力的若干意见》(浙政办发〔2018〕99 号)

励			
稳定岗位补贴	138,234.09	其他收益	杭州市就业管理服务局《关于对 2017 年度杭州市享受稳定岗位补贴企业名单的公示(第二批)》
2017 年度安全生产标准达标奖励	100,000.00	其他收益	杭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关于做好 2017 年度安全生产标准化达标企业奖励资金申报工作的通知》(杭经开管发(2018)9 号)
其他政府补助	450,669.22	其他收益	
小 计	10,323,561.38		

(3)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金额为 19,967,062.85 元。

3. 核查程序及结论

我们获取了报告期内公司取得的政府补助的明细清单,检查对应的政府补助文件,并据此判断公司对政府补助的分类是否正确;对于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获取明细及摊销计算表,检查政府补助对应资产的投入和使用情况,并对已摊销的政府补助摊销情况实施重新计算,摊销金额计算正确;对于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获取明细清单,经查对应的成本费用或损失均已实际发生,相应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当期损益的会计处理正确。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对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二、报告期内,你公司针对库存商品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343.01 万元,未对原材料和在产品计提跌价准备。请结合你公司产品分类、产品价格、原材料采购价格的变动情况等因素,分析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依据及充分性,并请年审会计师发表专项意见。(问询函第 5 条)

(一) 公司的存货结构

公司是国内领先的汽车转向系统整车配套商之一,专注于汽车转向及制动等汽车核心零部件相关技术与产品的研究及开发,目前主要从事汽车零部件中的转向器及其他转向系统零部件的研发、设计、制造和销售,主要为整车厂商提供整车配套及其正品备件供应业务,目前主要产品包括液压助力齿轮齿条转向器、液压助力循环球转向器、电动助力转向系统及转向节。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存货账面余额构成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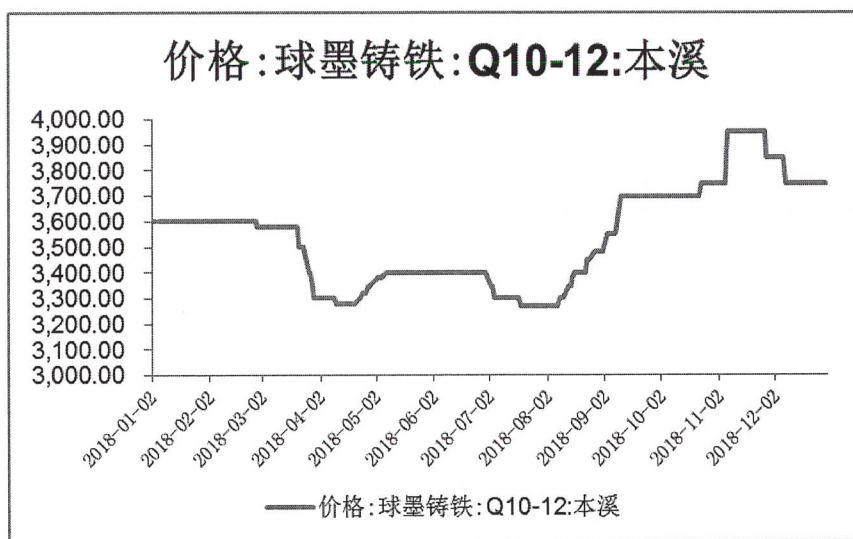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79,925,390.95		79,925,390.95
在产品	28,061,200.70		28,061,200.70
库存商品	188,414,111.22	3,629,447.06	184,784,664.16
低值易耗品	3,846,226.56		3,846,226.56
合 计	300,246,929.43	3,629,447.06	296,617,482.37

公司采取“以销定产”的模式组织生产，为了适应客户年度采购的需要，公司一般会预留一部分产能，并为客户备齐一定的存货，以满足整车厂商的“零库存”存货管理模式。同时，结合备售数量及材料投入生产到加工为成品的生产周期考虑形成必要的原材料备货。因此，公司存货账面余额中原材料和库存商品的占比均比较高。

（二）原材料采购情况

公司产品的原材料主要包括铁铸件、铝铸件、钢材、生铁等。上述原材料主要在国内采购。

报告期内，球墨铸铁:Q10-12:本溪价格情况如下图所示：



从上图可以看出，2018 年度，球墨铸铁价格呈波动上升趋势。由于生铁、钢材市场价格变动较大，为控制原材料价格变动风险，在预期生铁、钢材价格升高时，公司会采购相对较多的生铁、钢材，在预期生铁、钢材价格下降时，会采购相对较少的生铁、钢材。因此，公司铁铸件、铝铸件、钢材、生铁等原材料的总体单价较合理。

（三）存货跌价准备

1.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会计政策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以前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使得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则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将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公司主要产品的产销率较高，不存在严重滞销的情形

2018 年度，公司主要产品的产量、销量及产销率如下表所示：

单位：台/套

产品	2018 年度		
	产量	销量	产销率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	2,063,234	2,081,171	100.87%

从上表可以看出，公司产品的产销率较高，除了适当备货外，基本执行以销定产，不存在严重滞销的情形。

3. 报告期内，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1,247,992.90	3,430,074.89		1,048,620.73		3,629,447.06
小 计	1,247,992.90	3,430,074.89		1,048,620.73		3,629,447.06

报告期内，公司账面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产品主要系电动助力转向系统及库龄较长的产成品。目前，我国自主品牌电动助力转向系统的市场占有率较低，对公司电动助力转向系统产品的市场开拓产生一定影响。2018 年度，公司为了拓展电动助力转向系统市场，采取薄利多销的营销策略，导致电动助力转向系统的毛利率较低，因而部分产品存在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情况，故期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报告期内，公司定期结合存货库龄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并根据存货的近期市场价格或销售价格进行减值判断，按存货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差额计提

存货跌价准备，相应增加了期末存货跌价准备。

公司报告期末库存商品均系可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公司根据报告期末主要库存商品的估计售价、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等资料核查了公司报告期末主要库存商品的可变现净值，公司报告期末已合理对库存商品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

公司报告期末原材料和在产品均系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公司根据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以及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认了公司报告期末主要原材料和在产品的可变现净值。公司根据报告期末产成品的估计售价以及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等资料确认了公司报告期末主要原材料和在产品的可变现净值，经过确认，原材料和在产品未发现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情况，公司报告期末的原材料和在产品未发现明显减值迹象。

（四）核查程序及结论

我们取得了报告期内公司存货明细账、存货库龄明细表、报告期末主要客户订单明细及产品毛利实现情况；核对并确认主要存货处于正常生产经营状况中，存货的库龄主要在一年以内；了解并分析了报告期末存货余额及结构变动原因；并且根据公司的会计政策，获取并复核了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表，其中：1. 公司报告期末库存商品均系可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我们根据公司报告期末主要库存商品的估计售价、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等资料核查了公司报告期末主要库存商品的可变现净值，公司报告期末已合理对库存商品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2. 公司报告期末原材料和在产品均系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我们根据公司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以及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核查了公司报告期末主要原材料和在产品的可变现净值。我们根据公司报告期末产成品的估计售价以及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等资料核查了公司报告期末主要原材料和在产品的可变现净值，公司报告期末的原材料和在产品未发现明显减值迹象。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报告期内末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充分、合理。

三、你公司募集资金净额 6.58 亿元，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8,889.81 万元，2018 年度你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1.10 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2.30 亿元。请补充披露以下内容：……(2) 报告期内，你公司与杭州世宝汽车方向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世宝”)、吉林世宝机械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林世宝”)分别存在 1.68 亿元和 1.20 亿元的非经营性往来款，均为募投项目款；其他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前五名中，第一名、第四名为对吉林世宝 1.37 亿元和对杭州世宝 1,049.83 万元的其他应收款。请详细说明你公司与前述子公司上述款项的形成原因，是否构成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并请年审会计师发表专项意见；……(问询函第 8 条第(2)点)

(一) 非经营性往来款项形成原因

1. 公司长期应收子公司募投款项形成原因

杭州世宝、吉林世宝均为公司 100%持股的全资子公司。公司于 2014 年度采用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募集资金，其中：1.28 亿元拨付给杭州世宝汽车用于汽车液压助力转向器扩产募投项目的投入，4,000.00 万元拨付给杭州世宝用于汽车转向系统研发、检测及试制中心募投项目的投入，2 亿元拨付给吉林世宝用于汽车零部件精密铸件及加工建设募投项目的投入。上述募投项目款拨付后，公司账挂长期应收款。

根据 2018 年 6 月 14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吉林世宝将 8,0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归还给公司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综上所述，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长期应收子公司杭州世宝募投项目款余额 1.68 亿元，长期应收子公司吉林世宝募投项目款余额 1.2 亿元。

2. 公司其他应收子公司往来款项形成原因

期初，公司应收子公司杭州世宝往来款余额 1,129.33 万元，本期公司向杭州世宝支付往来款金额 6,000.00 万元，主要系杭州世宝日常资金周转等需求，本期杭州世宝向公司偿还往来款金额 6,079.50 万元，期末公司应收杭州世宝往来款余额 1,049.83 万元。

期初，公司应收子公司吉林世宝往来款余额 13,636.22 万元，本期公司向吉

林世宝支付往来款金额 105.61 万元，主要系吉林世宝日常资金周转等需求，期末公司应收吉林世宝往来款余额 13,741.83 万元。期末公司应收款余额主要系本期及以前年度累计支付的用于子公司日常资金周转等形成的往来款。

（二）核查程序及结论

我们接受委托，审计了浙江世宝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表，包括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8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出具了审计报告。在此基础上，我们审计了浙江世宝公司管理层编制的 2018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

如汇总表所载，公司与杭州世宝及吉林世宝的上述募投项目款和非经营性往来均已在其它关联资金往来部分披露。

经核查，我们认为，浙江世宝公司管理层编制的汇总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 号）和相关资料的规定，如实反映了浙江世宝公司 2018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

专此说明，请予察核。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俞佳



中国注册会计师：

贝柳



二〇一九年五月五日

第 11 页 共 11 页